

公共危險物品各類事業場所消防防災計畫製作指導綱領第一點及第四點附件十修正規定

一、目的與適用範圍

(一)目的

本計畫係依據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規定，製造、儲存或處理六類物品達管制量三十倍以上之場所，應由管理權人選任保安監督人，擬訂消防防災計畫，報請當地消防機關核定，並依該計畫執行六類物品保安監督相關業務，以達到預防火災及其他災害和保障人命安全、減輕災害之目的。

(二)適用範圍

1. 在本場所居住、服務、工作、施工及出入之所有人員都必須遵守本計畫。
2. 受託執行本計畫之所有人員。

附件 10 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自主檢查表

檢查日期：○年○月○日

場所名稱		○○化工廠		電話	02-*****
地址		○○縣○○市○○路○段○號		用途	化工廠
管理權人	姓名	○○○	電話	02-*****	身分證字號
	住址	○○縣○○市○○路○段○號			
保安監督人	姓名	○○○	電話	02-*****	身分證字號
	住址	○○縣○○市○○路○段○號			
項目	檢查內容			檢查結果	
管理權人及保安監督人之業務及職責	是否由管理權人選任管理或監督層次以上幹部為保安監督人？			☒ 是 ☐ 否 ☐ 未選任 ☐ 解任未選任 ☐ 不履行業務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依規定參加講習，並領有合格證書？			☒ 是 ☐ 否 ☐ 無合格證書 ☐ 未參加複訓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依規定製定消防防災計畫，並報請消防機關核定？			☒ 是 ☐ 否 ☐ 未製定 ☐ 未報請核定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內容不合時宜者，保安監督人是否重新修正，並報請消防機關核定？			☒ 是 ☐ 否 ☐ 未修正 ☐ 未報請核定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是否事先通報當地消防機關？			☒ 是 ☐ 否 ☐ 未實施 ☐ 未通報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	內容是否包括目的與適用範圍？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管理權人及保安監督人之業務及職責？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場所安全管理對策(含危險物品搬運安全、製程安全、處理作業、儲存安全、危險性機械及設備之運轉及操作要領、安全維護設施外觀檢查及性能檢查、用火用電之監督管理)，並與實際狀況相符？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與實際狀況不相符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廠區消防安全設備及其他設施檢查與維修？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施工安全對策？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員工危險物品安全管理教育訓練？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自衛消防運作對策(含自衛消防編組、夜間假日之運作編組、緊急通報連絡步驟、非正常狀況緊急停機應變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內容是否包括洩漏、爆炸等意外事故之應變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	內容是否包括震災預防措施(含地震時之緊急應變措施、地震後之安全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內容是否包括紀錄之製作及保存?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場所安全管理對策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搬運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製程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處理作業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儲存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性機械及設備之運轉及操作要領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安全維護設施外觀及性能檢查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現場之作業人員是否依規定嚴禁煙火?	☒ 是 ☐ 否 ☐ 未確實嚴禁煙火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有用火、用電每日檢查紀錄?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用火、用電檢查發現缺失,是否立即改善?	☒ 是 ☐ 否 ☐ 未立即改善 ☐ 其他(說明: _____)
施工安全對策	是否依規定提報施工中消防防災計畫?	☒ 是 ☐ 否 ☐ 無提報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雙方負責人是否事先建立協商機制,定期舉行施工安全協商會議,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未定期舉行協商會議 ☐ 無紀錄 ☐ 紀錄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施工現場之作業人員是否依規定遵守施工安全管理事項?	☒ 是 ☐ 否 ☐ 未遵守 ☐ 其他(說明: _____)

		施工中消防安全設備不得已必須停用時，是否依施工內容，採取必要之代替措施？	☒ 是 ☐ 否 ☐ 無代替措施 ☐ 代替措施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施工場所是否保持避難通道之暢通？	☒ 是 ☐ 否 ☐ 未保持暢通 ☐ 其他(說明：_____)
位置、構造、設備及消防安全設備		消防安全設備是否委託消防設備師(士)檢查？	☒ 是 ☐ 否 ☐ 未委託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安全設備是否依規定進行檢修申報？	☒ 是 ☐ 否 ☐ 未定期申報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廠區位置、構造、設備每月一次之自主檢查(依場所用途參照「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第二點附表六之1至附表六之9之紀錄表實施檢查)，是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檢查發現缺失是否立即改善？	☒ 是 ☐ 否 ☐ 未立即改善 ☐ 其他(說明：_____)
教育訓練		新進員工是否有接受操作技術、安全衛生、防護器具使用、裝卸作業安全、消防設備系統及監測系統操作等職前講習訓練，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未訓練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在職員工是否有接受化學原料反應危險性常識、特種化學物質或毒性化學物質之處理技術等訓練？	☒ 是 ☐ 否 ☐ 未訓練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在職員工是否有每半年接受一次四小時之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 是 ☐ 否 ☐ 未訓練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後，是否有檢討紀錄，並公告員工周知？	☒ 是 ☐ 否 ☐ 無檢討紀錄 ☐ 未公告 ☐ 其他(說明：_____)
		有無定期舉辦危險物品洩漏、爆炸及地震等救災避難演練，讓所有員工瞭解防災計畫之內容？	☒ 是 ☐ 否 ☐ 未定期舉辦 ☐ 其他(說明：_____)
自衛消防編組	滅火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馬一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滅火設備(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之操作？	☒ 是 抽查人員姓名：丁二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之位置？	☒ 是 抽查人員姓名：馮三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通報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周四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廣播設備之操作？	☒ 是 抽查人員姓名：余五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通知一一九之方法及重點？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災害發生時之通報流程？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避難引導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避難器具之操作？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避難器具之設置地點？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安全防護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防火門、防火鐵捲門、排煙設備之操作？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上述設備之設置地點？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救護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防止縱火措施	是否清除死角之可燃物？	☒ 是 ☐ 否 ☐ 未清除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建立門禁管制制度？	☒ 是 ☐ 否 ☐ 未建立管制 ☐ 管理鬆散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有定期、不定期巡邏紀錄？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有假日及夜間巡邏體制？	☒ 是 ☐ 否 ☐ 未建立假日及夜間巡邏體制 ☐ 其他(說明：_____)

其他	保安監督人是否製作廠區平面配置圖 (包括一般場所、危險物品儲存設施及 儲存物、消防救災及安全防護場所及 其他危險場所或救災相關設施)，並置 於監控室、警衛室等平常有人駐守處？	☒ 是 ☐ 否 ☐ 未製作 ☐ 內容不當 ☐ 置放位置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製作避難逃生路線 圖，並張貼於顯而易見之位置？	☒ 是 ☐ 否 ☐ 未製作 ☐ 內容不當 ☐ 張貼位置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檢查缺失及改善作為		複查結果說明
保安監督人簽章：○○○		保安監督人簽章：○○○

一、本表係專供事業單位使用；倘該場所無該欄所列項目則免填。

二、保安監督人每月應確實依本附件實施檢查，並於次月 10 日前將檢查結果報請消防機關備查；
檢查發現缺失者應立即改善，並於改善後實施複查。

公共危險物品各類事業場所消防防災計畫製作指導綱領第一點及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總說明

為落實執行「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規定，製造、儲存或處理第一類至第六類公共危險物品（以下簡稱六類物品）達管制量三十倍以上之場所，應由管理權人選任保安監督人，擬訂消防防災計畫，報請當地消防機關核定，並依該計畫執行六類物品保安監督相關業務，以達到預防火災與其他災害及保障人命安全、減輕災害之目的，本署爰於九十八年四月三十日以消署危字第○九八一六○○二八八號函訂定「公共危險物品各類事業場所消防防災計畫製作說明」，期間歷經二次修正，並將名稱修正為「公共危險物品各類事業場所消防防災計畫製作指導綱領」（以下簡稱本指導綱領）。

因「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於一百零八年六月十一日修正發布，並修正法規名稱為「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其中第四十六條第十一款明定六類物品製造、儲存及處理場所應指派專人每月對場所之位置、構造及設備自主檢查，檢查紀錄至少留存一年；另「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以下簡稱注意事項）亦已於一百零九年五月十三日配合管理辦法修正內容，修正第二點附表六之一至附表六之九之紀錄表。為使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自主檢查表與消防機關實際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內容相符，以落實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自主檢查機制，爰修正本指導綱領第一點及第四點附件十，其修正要點如下：

- 一、配合管理辦法名稱修正，修正所依據之法規名稱。（修正規定第一點）
- 二、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自主檢查表「位置、構造設備及消防安全設備」之檢查內容，修正為依場所用途參照注意事項第二點附表六之一至附表六之九之紀錄表實施檢查。（修正規定第四點附件十）

公共危險物品各類事業場所消防防災計畫製作指導綱領第一點及第四點附件十修正對照表

修 正 規 定	現 行 規 定	說 明
一、目的與適用範圍 (一)目的 本計畫係依據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u>製造儲存處理場所</u>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規定，製造、儲存或處理六類物品達管制量三十倍以上之場所，應由管理權人選任保安監督人，擬訂消防防災計畫，報請當地消防機關核定，並依該計畫執行六類物品保安監督相關業務，以達到預防火災及其他災害和保障人命安全、減輕災害之目的。 (二)適用範圍 1. 在本場所居住、服務、工作、施工及出入之所有人員都必須遵守本計畫。 2. 受託執行本計畫之所有人員。	一、目的與適用範圍 (一)目的 本計畫係依據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規定，製造、儲存或處理六類物品達管制量三十倍以上之場所，應由管理權人選任保安監督人，擬訂消防防災計畫，報請當地消防機關核定，並依該計畫執行六類物品保安監督相關業務，以達到預防火災及其他災害和保障人命安全、減輕災害之目的。 (二)適用範圍 1. 在本場所居住、服務、工作、施工及出入之所有人員都必須遵守本計畫。 2. 受託執行本計畫之所有人員。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業於一百零八年六月十一日將名稱修正為「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爰配合修正第一款所依據之法規名稱。

修正規定

附件 10 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自主檢查表

檢查日期：○年○月○日

場所名稱	○○化工廠			電話	02-*****	
地址	○○縣○○市○○路○段○號			用途	化工廠	
管理權人	姓名	○○○	電話	02-*****	身分證字號	A*****
	住址	○○縣○○市○○路○段○號				
保安監督人	姓名	○○○	電話	02-*****	身分證字號	A*****
	住址	○○縣○○市○○路○段○號				
項目	檢查內容			檢查結果		
管理權人及保安監督人之業務及職責	是否由管理權人選任管理或監督層次以上幹部為保安監督人？			☒ 是 ☐ 否 ☐ 未選任 ☐ 解任未選任 ☐ 不履行業務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依規定參加講習，並領有合格證書？			☒ 是 ☐ 否 ☐ 無合格證書 ☐ 未參加複訓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依規定製定消防防災計畫，並報請消防機關核定？			☒ 是 ☐ 否 ☐ 未製定 ☐ 未報請核定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內容不合時宜者，保安監督人是否重新修正，並報請消防機關核定？			☒ 是 ☐ 否 ☐ 未修正 ☐ 未報請核定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是否事先通報當地消防機關？			☒ 是 ☐ 否 ☐ 未實施 ☐ 未通報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	內容是否包括目的與適用範圍？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管理權人及保安監督人之業務及職責？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場所安全管理對策(含危險物品搬運安全、製程安全、處理作業、儲存安全、危險性機械及設備之運轉及操作要領、安全維護設施外觀檢查及性能檢查、用火用電之監督管理)，並與實際狀況相符？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與實際狀況不相符 ☐ 其 他 () 說 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廠區消防安全設備及其他設施檢查與維修？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施工安全對策？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員工危險物品安全管理教育訓練？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自衛消防運作對策(含自衛消防編組、夜間假日之運作編組、緊急通報連絡步驟、非正常狀況緊急停機應變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洩漏、爆炸等意外事故之應變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	內容是否包括震災預防措施(含地震時之緊急應變措施、地震後之安全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紀錄之製作及保存?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場所安全管理對策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搬運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製程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處理作業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儲存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性機械及設備之運轉及操作要領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安全維護設施外觀及性能檢查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_____)
	現場之作業人員是否依規定嚴禁煙火?	☒ 是 ☐ 否 ☐ 未確實嚴禁煙火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有用火、用電每日檢查紀錄?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用火、用電檢查發現缺失，是否立即改善?	☒ 是 ☐ 否 ☐ 未立即改善 ☐ 其他(說明：_____)
施工安全對策	是否依規定提報施工中消防防災計畫?	☒ 是 ☐ 否 ☐ 無提報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雙方負責人是否事先建立協商機制，定期舉行施工安全協商會議，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未定期舉行協商會議 ☐ 無紀錄 ☐ 紀錄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施工現場之作業人員是否依規定遵守施工安全管理事項?	☒ 是 ☐ 否 ☐ 未遵守 ☐ 其他(說明：_____)

		施工中消防安全設備不得已必須停用時，是否依施工內容，採取必要之代替措施？	☒ 是 ☐ 否 ☐ 無代替措施 ☐ 代替措施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施工場所是否保持避難通道之暢通？	☒ 是 ☐ 否 ☐ 未保持暢通 ☐ 其他(說明：_____)
位置、構造、設備及消防安全設備		消防安全設備是否委託消防設備師(士)檢查？	☒ 是 ☐ 否 ☐ 未委託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安全設備是否依規定進行檢修申報？	☒ 是 ☐ 否 ☐ 未定期申報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廠區位置、構造、設備每月一次之自主檢查(依場所用途參照「 <u>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u> 」第二點附表六之1至附表六之9之紀錄表實施檢查)，是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檢查發現缺失是否立即改善？	☒ 是 ☐ 否 ☐ 未立即改善 ☐ 其他(說明：_____)
教育訓練		新進員工是否有接受操作技術、安全衛生、防護器具使用、裝卸作業安全、消防設備系統及監測系統操作等職前講習訓練，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未訓練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在職員工是否有接受化學原料反應危險性常識、特種化學物質或毒性化學物質之處理技術等訓練？	☒ 是 ☐ 否 ☐ 未訓練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在職員工是否有每半年接受一次四小時之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 是 ☐ 否 ☐ 未訓練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後，是否有檢討紀錄，並公告員工周知？	☒ 是 ☐ 否 ☐ 無檢討紀錄 ☐ 未公告 ☐ 其他(說明：_____)
		有無定期舉辦危險物品洩漏、爆炸及地震等救災避難演練，讓所有員工瞭解防災計畫之內容？	☒ 是 ☐ 否 ☐ 未定期舉辦 ☐ 其他(說明：_____)
自衛消防編組	滅火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馬一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滅火設備(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之操作？	☒ 是 抽查人員姓名：丁二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之位置？	☒ 是 抽查人員姓名：馮三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通報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周四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廣播設備之操作？	☒ 是 抽查人員姓名：余五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通知一一九之方法及重點？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災害發生時之通報流程？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避難引導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避難器具之操作？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避難器具之設置地點？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安全防護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防火門、防火鐵捲門、排煙設備之操作？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上述設備之設置地點？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救護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防止縱火措施	是否清除死角之可燃物？	☒ 是 ☐ 否 ☐ 未清除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建立門禁管制制度？	☒ 是 ☐ 否 ☐ 未建立管制 ☐ 管理鬆散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有定期、不定期巡邏紀錄？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有假日及夜間巡邏體制？	☒ 是 ☐ 否 ☐ 未建立假日及夜間巡邏體制 ☐ 其他(說明：_____)

其他	保安監督人是否製作廠區平面配置圖 (包括一般場所、危險物品儲存設施及 儲存物、消防救災及安全防護場所及 其他危險場所或救災相關設施)，並置 於監控室、警衛室等平常有人駐守處？	☒ 是 ☐ 否 ☐ 未製作 ☐ 內容不當 ☐ 置放位置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製作避難逃生路線 圖，並張貼於顯而易見之位置？	☒ 是 ☐ 否 ☐ 未製作 ☐ 內容不當 ☐ 張貼位置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檢查缺失及改善作為		複查結果說明
保安監督人簽章：○○○		保安監督人簽章：○○○

一、本表係專供事業單位使用；倘該場所無該欄所列項目則免填。

二、保安監督人每月應確實依本附件實施檢查，並於次月 10 日前將檢查結果報請消防機關備查；
檢查發現缺失者應立即改善，並於改善後實施複查。

修正說明：

為使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自主檢查表與消防機關實際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內容相符，爰配合「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第二點附表六之一至附表六之九修正，修正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自主檢查表項下「位置、構造、設備及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內容中，有關自主檢查所使用之表件，並刪除現行表 1 至表 9。

表 1 公共危險物品製造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3 條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4 條
構造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於地下層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1 款
	■牆 ■柱 ■樓梯 ■天花板 ■樑 ■地板 ■屋頂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2.3 款
	出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2.4.5 款
	防止流出構造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6.7 款
設備	採光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 款
	換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2 款
	設備安全裝置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3-7 款
	■電動機 ■幫浦設備 ■安全閥 ■管接頭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9 款
	■避雷設備(根據目測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拆除 ☐ 變形、受損 ☐ 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8 款
	■電氣設備(根據用電場所定期檢驗結果紀錄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無用電場所定期檢驗結果紀錄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0 款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表 2 公共危險物品室內儲存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 款、22 條本文、25 條 1 款、26 條、28 條本文、1 款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2 款、22 條本文、24 條 1 項 1 款、2 項、25 條 2 款、26 條、28 條本文、2 款
構造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非獨立、專用 ☐ 非一層建築物 ☐ 高度不符 ☐ 面積不符 ☐ 未設於防火建築物第一或二層 ☐ 相鄰設置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3-5 款、22 條本文、23 條 1 款、2 款、24 條 1 項、25 條本文、26 條、27 條、28 條本文、3 款
	■牆 ■柱 ■樓梯 ■天花板 ■樑 ■地板 ■屋頂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4 款、22 條 6.7 款、23 條 3 款、24 條 1 項、25 條本文、26 條、27 條、28 條本文、3-5 款
	出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辦法 21 條 4 款、22 條本文、23 條 3 款、24 條 1 項、25 條本文、26 條、27 條、28 條本文、6.7 款
	防止流出構造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0.11 款、22 條本文、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5 條本文、26.27 條、28 條本文
	■架臺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腐蝕 ☐ 固定不良 ☐ 掉落防止措施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2 款、22 條本文、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5 條本文、26.27 條、28 條本文
設備	採光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3 款、22 條本文、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5 條 2 項、26.27 條、28 條本文
	換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3.15 款、22 條本文、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5 條 2 項、26.27 條、28 條本文
	■避雷設備(根據目測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拆除 ☐ 變形、受損 ☐ 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4 款、22 條 3 目、14 款、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7 條、28 條本文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表 3 公共危險物品室外儲存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 _____)	30 條 1 款、31 條本文
	☐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 _____)	30 條 4.5 款、31 條本文
構造	☐ 不潮濕、排水良好處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潮濕 ☐ 排水不良 ☐ 其他(說明: _____)	30 條 2 款、31 條本文
	☐ 圍欄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高度不當 ☐ 區劃面積不當 ☐ 間距不足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防止洩漏構造拆除或不當 ☐ 防水布固定裝置拆除或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30 條 3 款、31 條本文、1-4 款
	☐ 架臺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固定不良 ☐ 高度不當 ☐ 掉落防止措施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腐蝕 ☐ 其他(說明: _____)	30 條 6 款、31 條本文
	☐ 容器堆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堆積高度不符 ☐ 其他(說明: _____)	30 條 7 款、31 條本文
	☐ 排水溝 ☐ 分離槽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構造不當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 _____)	31 條 5 款
設備	☐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表 4 公共危險物品室內儲槽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槽與牆或槽與槽)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2 款
構造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儲槽設於儲槽專用室以外 ☐ 儲槽專用室非一層建築物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 款、34 條 1 款
	■儲槽構造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破損 ☐ 腐蝕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4.5 款、34 條 本文
	■牆 ■柱 ■樓梯 ■天花板 ■樑 ■地板 ■屋頂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1.12 款、34 條 3.4 款、35 條 1 款 2 目 1.2 子目、2 款 1 目、3 款、4 款 1 目 1.2 子目
	出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1.13.14 款、34 條 5.6 款、35 條 1 款 2 目 3.4 子目、2 款 1 目、3 款、4 款 1 目 3.4 子目
	防止流出構造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高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5.16 款、34 條 本文 8 款、35 條 1 款 2 目 5 子目、3 目、2.3 款、4 款 1 目 本文 2 目 2 子目
設備	採光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7 款、34 條 本文 7 款、35 條 1 款 2 目 6 子目、2 款 1 目、3 款、4 款 1 目 本文
	換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7 款、34 條 本文 7 款、35 條 1 款 2 目 6.7 子目、2.3 款、4 款 1 目 本文 5 子目
	儲槽安全裝置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6.7 款、34 條 本文 2 款
	■幫浦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固定不良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5 條 1 款 1 目、2 款 1 目、3 款、4 款 1 目 本文 2 目 1 子目
	■注入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管閥或盲板拆除 ☐ 接地裝置拆除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8 款、34 條 本文
	■閥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材質不當 ☐ 洩漏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9 款、34 條 本文
	■排水管 ■輸送配管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腐蝕 ☐ 其 他 () 明：_____)	33 條 10 款、34 條 本文、36 條 說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表 5 公共危險物品室外儲槽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 2. 4 款、39 條 1 款、40 條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3. 12 款、39 條 2、3 款、40 條
構造	儲槽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破損 ☐ 腐蝕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5-9 款、39 條 1 款、40 條
	■防液堤(分隔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材質不當 ☐ 容量不足 ☐ 面積過大 ☐ 儲槽數量過多 ☐ 周圍道路寬度不足或影響通行 ☐ 與槽壁距離不足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防止洩漏或滲透構造拆除 ☐ 高度不足 ☐ 設置與儲槽無關或非消防用配管 ☐ 被配管貫通 ☐ 排水設備拆除或性能不良 ☐ 操作閥設置不當或未保持關閉 ☐ 洩漏檢測裝置拆除或損壞 ☐ 階梯拆除或損壞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8 款、38 條、39 條 4 款、40 條
設備	儲槽安全裝置	☒ 壓力安全裝置 ☒ 通氣管 ☒ 自動顯示儲量裝置並 ☒ 侷限洩漏儲存槽之設備 ☒ 導入安全槽之設備 ☒ 惰性氣體封阻設備 ☒ 冷卻或保冷裝置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0 款、39 條 1 款、40 條
	■幫浦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固定不良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2 款本文、40 條
	■注入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管閥或盲板拆除 ☐ 接地裝置拆除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1 款、39 條 1 款、40 條
	■投入口之防止雨水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材質不當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9 款、40 條
	■閥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材質不當 ☐ 洩漏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3 款、39 條 1 款、40 條
	■排水管 ■輸送配管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腐蝕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4. 16 款、39 條 1 款、40 條
	■避雷設備(根據目測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拆除 ☐ 變形、受損 ☐ 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7 款、40 條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表 6 公共危險物品地下儲槽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 款、 42 條 2-4 條、 43 條 1 款、 43 條 3 款、 43 條 4 款
	☐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直接埋設地下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 款、 42 條 2 款、 43 條 1 款
構造	☐ 槽室結構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破損 ☐ 厚度不足 ☐ 無適當防水措施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4 款、 42 條 43 條
	☐ 儲槽結構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破損 ☐ 腐蝕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5、6 款、 42 條 43 條
	☐ 牆 ☐ 樑 ☐ 柱 ☐ 地板 ☐ 樓梯 ☐ 屋頂 ☐ 天花板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 他 () 說 明 :	41 條 10 款、 42 條 43 條
	☐ 出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款、 42 條 43 條
	☐ 防止流出構造	☐ 不滲透構造 ☐ 地板適當傾斜 ☐ 集液設施 ☐ 圍阻措施 ☐ 防止流出措施 ☐ 油水分離裝置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 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高度不足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款、 42 條 43 條
設備	☐ 採光	☐ 採光設備 ☐ 照明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款、 42 條 1 條
	☐ 換氣	☐ 通風設備 ☐ 排出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款、 42 條 1 條
	☐ 儲槽安全裝置	☐ 壓力安全裝置 ☐ 通氣管 ☐ 自動顯示儲量裝置 ☐ 計量口 ☐ 防止蒸氣滯留措施 ☐ 洩漏檢測設備 ☐ 冷卻或保冷裝置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 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設置位置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7.8.13 款、 42 條 1.4 款、 43 條 2 款
	☐ 幫浦設備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 _____) ☐ 不符合規定 ☐ 固定不良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電動機構造不符 ☐ 電線保護措施拆除或不良 ☐ 防止電動機運轉升溫功能拆除或不良 ☐ 電動機自動停止功能失效 ☐ 與儲槽凸緣接合不良 ☐ 未設於保護管內 ☐ 檢測洩漏措施拆除或損壞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款、 42 條 1 款、 43 條 1 款
	☐ 注入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管閥或盲板拆除 ☐ 接地裝置拆除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9 款、 42 條 1 款、 43 條 1 款
	☐ 輸送配管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 _____)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拆除 ☐ 破損 ☐ 洩漏 ☐ 變形 ☐ 腐蝕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1.12 款、 42 條 1 款、 43 條 1 款
	☐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表 7 公共危險物品第一種販賣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構造、設備	☐ 設於地面層	☐符合規定 ☐既設場所免改善 ☐不符合規定 ☐未設於地面層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1 款
	☐ 牆 ☐ 樑 ☐ 柱 ☐ 地板 ☐ 屋頂 ☐ 天花板	☐符合規定 ☐既設場所免改善 ☐不符合規定 ☐構造不當 ☐拆除 ☐破損 ☐變形 ☐固定不當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3 款 1-3 目、4 款 2 目
	出入口 ☐ 防火門窗 ☐ 鑲嵌鐵絲網玻璃	☐符合規定 ☐既設場所免改善 ☐不符合規定 ☐設置其他開口 ☐構造不當 ☐拆除 ☐破損 ☐變形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3 款 4.5 目、4 款 4 目
	防止流出構造 ☐ 不滲透構造 ☐ 地板適當傾斜 ☐ 集液設施	☐符合規定 ☐既設場所免改善 ☐不符合規定 ☐構造不當 ☐拆除 ☐破損 ☐龜裂 ☐性能不良 ☐高度不足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4 款 3 目
	換氣 ☐ 通風設備 ☐ 排出設備	☐符合規定 ☐不符合規定 ☐拆除 ☐破損 ☐性能不良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4 款 5 目
	☐ 標示板	☐符合規定 ☐不符合規定 ☐拆除 ☐破損 ☐不顯明 ☐內容不當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表 8 公共危險物品第二種販賣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構造、設備	☐ 設於地面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未設於地面層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
	☐ 牆 ☐ 樑 ☐ 柱 ☐ 地板 ☐ 屋頂 ☐ 天花板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1.2 款
	出入口 ☐ 防火門窗 ☐ 鑲嵌鐵絲網玻璃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3.4 款
	防止流出構造 ☐ 不滲透構造 ☐ 地板適當傾斜 ☐ 集液設施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高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
	換氣 ☐ 通風設備 ☐ 排出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
	☐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表 9 公共危險物品一般處理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3 條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4 條
構造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於地下層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1 款
	■牆 ■樑 ■柱 ■地板 ■樓梯 ■屋頂 ■天花板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2.3 款
	出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2.4.5 款
	防止流出構造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6.7 款
設備	採光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 款
	換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2 款
	設備安全裝置	☒ 防止溢漏或飛散設備 ☒ 測溫設備 ☒ 不直接用火加熱構造 ☒ 壓力計 ☒ 壓力安全裝置 ☒ 消除靜電裝置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3-7 款
	■電動機 ■幫浦設備 ■安全閥 ■管接頭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9 款
	■避雷設備(根據目測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拆除 ☐ 變形、受損 ☐ 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8 款
	■電氣設備(根據用電場所定期檢驗結果紀錄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無用電場所定期檢驗結果紀錄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0 款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修正說明：配合第四點附件十修正，爰予以刪除。

附件 10 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自主檢查表

檢查日期：98 年○月○日

場所名稱	○○化工廠			電話	02-*****	
地址	○○縣○○市○○路○段○號			用途	化工廠	
管理權人	姓名	○○○	電話	02-*****	身分證字號	A*****
	住址	○○縣○○市○○路○段○號				
保安監督人	姓名	○○○	電話	02-*****	身分證字號	A*****
	住址	○○縣○○市○○路○段○號				
項目	檢查內容			檢查結果		
管理權人及保安監督人之業務及職責	是否由管理權人選任管理或監督層次以上幹部為保安監督人？			☒ 是 ☐ 否 ☐ 未選任 ☐ 解任未選任 ☐ 不履行業務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依規定參加講習，並領有合格證書？			☒ 是 ☐ 否 ☐ 無合格證書 ☐ 未參加複訓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依規定製定消防防災計畫，並報請消防機關核定？			☒ 是 ☐ 否 ☐ 未製定 ☐ 未報請核定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內容不合時宜者，保安監督人是否重新修正，並報請消防機關核定？			☒ 是 ☐ 否 ☐ 未修正 ☐ 未報請核定 ☐ 其他(說明：_____)		
	保安監督人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是否事先通報當地消防機關？			☒ 是 ☐ 否 ☐ 未實施 ☐ 未通報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	內容是否包括目的與適用範圍？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管理權人及保安監督人之業務及職責？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場所安全管理對策(含危險物品搬運安全、製程安全、處理作業、儲存安全、危險性機械及設備之運轉及操作要領、安全維護設施外觀檢查及性能檢查、用火用電之監督管理)，並與實際狀況相符？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與實際狀況不相符 ☐ 其 他 () 說 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廠區消防安全設備及其他設施檢查與維修？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施工安全對策？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員工危險物品安全管理教育訓練？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自衛消防運作對策(含自衛消防編組、夜間假日之運作編組、緊急通報連絡步驟、非正常狀況緊急停機應變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內容是否包括洩漏、爆炸等意外事故之應變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消防防災計畫	內容是否包括震災預防措施(含地震時之緊急應變措施、地震後之安全措施)?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內容是否包括紀錄之製作及保存?	☒ 是 ☐ 否 ☐ 未訂定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場所安全管理對策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搬運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製程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處理作業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儲存安全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性機械及設備之運轉及操作要領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防災計畫所列危險物品安全維護設施外觀及性能檢查事項是否確實執行?	☒ 是 ☐ 否 ☐ 未確實執行 ☐ 其他(說明: _____)
	現場之作業人員是否依規定嚴禁煙火?	☒ 是 ☐ 否 ☐ 未確實嚴禁煙火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有用火、用電每日檢查紀錄?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用火、用電檢查發現缺失,是否立即改善?	☒ 是 ☐ 否 ☐ 未立即改善 ☐ 其他(說明: _____)
施工安全對策	是否依規定提報施工中消防防災計畫?	☒ 是 ☐ 否 ☐ 無提報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雙方負責人是否事先建立協商機制,定期舉行施工安全協商會議,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未定期舉行協商會議 ☐ 無紀錄 ☐ 紀錄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施工現場之作業人員是否依規定遵守施工安全管理事項?	☒ 是 ☐ 否 ☐ 未遵守 ☐ 其他(說明: _____)
	施工中消防安全設備不得已必須停用時,是否依施工內容,採取必要之代替措施?	☒ 是 ☐ 否 ☐ 無代替措施 ☐ 代替措施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施工場所是否保持避難通道之暢通?	☒ 是 ☐ 否 ☐ 未保持暢通 ☐ 其他(說明: _____)
位置、構造設備及消防安全設備	消防安全設備是否委託消防設備師(士)檢查?	☒ 是 ☐ 否 ☐ 未委託 ☐ 其他(說明: _____)
	消防安全設備是否依規定進行檢修申報?	☒ 是 ☐ 否 ☐ 未定期申報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位置、構造及消防安全設備	廠區位置、構造、設備每月一次之自主檢查（依場所用途實施表1至表9之檢查），是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檢查發現缺失是否立即改善？	☒ 是 ☐ 否 ☐ 未立即改善 ☐ 其他(說明：_____)	
教育訓練	新進員工是否有接受操作技術、安全衛生、防護器具使用、裝卸作業安全、消防設備系統及監測系統操作等職前講習訓練，並有紀錄可查？	☒ 是 ☐ 否 ☐ 未訓練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在職員工是否有接受化學原料反應危險性常識、特種化學物質或毒性化學物質之處理技術等訓練？	☒ 是 ☐ 否 ☐ 未訓練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在職員工是否有每半年接受一次四小時之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 是 ☐ 否 ☐ 未訓練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後，是否有檢討紀錄，並公告員工周知？	☒ 是 ☐ 否 ☐ 無檢討紀錄 ☐ 未公告 ☐ 其他(說明：_____)	
	有無定期舉辦危險物品洩漏、爆炸及地震等救災避難演練，讓所有員工瞭解防災計畫之內容？	☒ 是 ☐ 否 ☐ 未定期舉辦 ☐ 其他(說明：_____)	
自衛消防編組	滅火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馬一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滅火設備(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之操作？	☒ 是 抽查人員姓名：丁二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滅火器及室內消防栓之位置？	☒ 是 抽查人員姓名：馮三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通報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周四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廣播設備之操作？	☒ 是 抽查人員姓名：余五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通知一一九之方法及重點？	☒ 是 抽查人員姓名：羅六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災害發生時之通報流程？	☒ 是 抽查人員姓名：謝七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避難引導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朱八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避難器具之操作？	☒ 是 抽查人員姓名：翁九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避難器具之設置地點？	☒ 是 抽查人員姓名：余十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抽查人員姓名：康一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_____)

安全防護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 <u>徐二</u>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都知道防火門、防火鐵捲門、排煙設備之操作？	☒ 是 抽查人員姓名： <u>曹三</u> ☐ 否 ☐ 完全不知道 ☐ 動作生疏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都知道上述設備之設置地點？	☒ 是 抽查人員姓名： <u>范四</u>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抽查人員姓名： <u>梁五</u>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 _____)
救護班	是否都知道自己之任務？	☒ 是 抽查人員姓名： <u>姜六</u>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都知道自己應勤裝備之內容及位置？	☒ 是 抽查人員姓名： <u>姚七</u> ☐ 否 ☐ 完全不知道 ☐ 略知 ☐ 其他(說明： _____)
防止縱火措施	是否清除死角之可燃物？	☒ 是 ☐ 否 ☐ 未清除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建立門禁管制制度？	☒ 是 ☐ 否 ☐ 未建立管制 ☐ 管理鬆散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有定期、不定期巡邏紀錄？	☒ 是 ☐ 否 ☐ 無紀錄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是否有假日及夜間巡邏體制？	☒ 是 ☐ 否 ☐ 未建立假日及夜間巡邏體制 ☐ 其他(說明： _____)
其他	保安監督人是否製作廠區平面配置圖(包括一般場所、危險物品儲存設施及儲存物、消防救災及安全防護場所及其他危險場所或救災相關設施)，並置於監控室、警衛室等平常有人駐守處？	☒ 是 ☐ 否 ☐ 未製作 ☐ 內容不當 ☐ 置放位置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保安監督人是否製作避難逃生路線圖，並張貼於顯而易見之位置？	☒ 是 ☐ 否 ☐ 未製作 ☐ 內容不當 ☐ 張貼位置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檢查缺失及改善作為		複查結果說明
保安監督人簽章：○○○		保安監督人簽章：○○○

- 一、本表係專供事業單位使用；倘該場所無該欄所列項目則免填。
- 二、保安監督人每月應確實依本附件實施檢查，並於次月 10 日前將檢查結果報請消防機關備查；檢查發現缺失者應立即改善，並於改善後實施複查。

表 1 公共危險物品製造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3 條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4 條
構造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於地下層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1 款
	■牆 ■柱 ■樓梯 ■天花板 ■樑 ■地板 ■屋頂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2.3 款
	出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2.4.5 款
	防止流出構造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6.7 款
設備	採光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 款
	換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2 款
	設備安全裝置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3-7 款
	■電動機 ■幫浦設備 ■安全閥 ■管接頭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9 款
	■避雷設備(根據目測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拆除 ☐ 變形、受損 ☐ 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8 款
	■電氣設備(根據用電場所定期檢驗結果紀錄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無用電場所定期檢驗結果紀錄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0 款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表 2 公共危險物品室內儲存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 款、22 條本文、25 條 1 款、26 條、28 條本文、1 款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2 款、22 條本文、24 條 1 項 1 款、2 項、25 條 2 款、26 條、28 條本文、2 款
構造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非獨立、專用 ☐ 非一層建築物 ☐ 高度不符 ☐ 面積不符 ☐ 未設於防火建築物第一或二層 ☐ 相鄰設置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3-5 款、22 條本文、23 條 1 款、2 款、24 條 1 項、25 條 2 項、26 條、27 條、28 條本文、3 款
	■牆 ■柱 ■樓梯 ■天花板 ■樑 ■地板 ■屋頂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4 款、22 條 6.7 款、23 條 3 款、24 條 1 項、25 條 3 款、26 條、27 條、28 條本文、3-5 款
	出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辦法 21 條 4 款、22 條 6.8.9 款、23 條 3.4 款、24 條 1 項、25 條 4.5 款、26 條、27 條、28 條本文、6.7 款
	防止流出構造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0.11 款、22 條本文、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5 條本文、26.27 條、28 條本文
	■架臺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腐蝕 ☐ 固定不良 ☐ 掉落防止措施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2 款、22 條本文、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5 條本文、26.27 條、28 條本文
設備	採光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3 款、22 條本文、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5 條 2 項、26.27 條、28 條本文
	換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13.15 款、22 條本文、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5 條 2 項、26.27 條、28 條本文
	■避雷設備(根據目測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拆除 ☐ 變形、受損 ☐ 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 ☐ 其他(說明：_____)	21 條 4 款、22 條 14 款、23 條本文、24 條 1 項、27 條、28 條本文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表 3 公共危險物品室外儲存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0 條 1 款、31 條本文
	☐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0 條 4.5 款、31 條本文
構造	☐ 不潮濕、排水良好處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潮濕 ☐ 排水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0 條 2 款、31 條本文
	☐ 圍欄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高度不當 ☐ 區劃面積不當 ☐ 間距不足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防止洩漏構造拆除或不當 ☐ 防水布固定裝置拆除或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30 條 3 款、31 條本文、1-4 款
	☐ 架臺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固定不良 ☐ 高度不當 ☐ 掉落防止措施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腐蝕 ☐ 其他(說明：_____)	30 條 6 款、31 條本文
	☐ 容器堆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堆積高度不符 ☐ 其他(說明：_____)	30 條 7 款、31 條本文
	☐ 排水溝 ☐ 分離槽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構造不當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1 條 5 款
設備	☐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表 4 公共危險物品室內儲槽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槽與牆或槽與槽)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2 款
構造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儲槽設於儲槽專用室以外 ☐ 儲槽專用室非一層建築物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 款、34 條 1 款
	■儲槽構造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破損 ☐ 腐蝕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4.5 款、34 條 本文
	■牆 ■柱 ■樓梯 ■天花板 ■樑 ■地板 ■屋頂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1.12 款、34 條 3.4 款、35 條 1 款 2 目 1.2 子目、2 款 1 目、3 款、4 款 1 目 1.2 子目
	出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1.13.14 款、34 條 5.6 款、35 條 1 款 2 目 3.4 子目、2 款 1 目、3 款、4 款 1 目 3.4 子目
	防止流出構造	☒ 不滲透構造 ☒ 地板適當傾斜 ☒ 集液設施 ☒ 圍阻措施 ☒ 防止流出措施 ☒ 油水分離裝置 ☒ 出入口門檻 ☒ 圍欄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33 條 15.16 款、34 條 本文 8 款、35 條 1 款 2 目 5 子目、3 目、2.3 款、4 款 1 目 本文 2 目 2 子目
設備	採光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7 款、34 條 本文 7 款、35 條 1 款 2 目 6 子目、2 款 1 目、3 款、4 款 1 目 本文
	換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17 款、34 條 本文 7 款、35 條 1 款 2 目 6.7 子目、2.3 款、4 款 1 目 本文 5 子目
	儲槽安全裝置	☒ 壓力安全裝置 ☒ 通氣管 ☒ 自動顯示儲量裝置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6.7 款、34 條 本文 2 款
	■幫浦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固定不良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5 條 1 款 1 目、2 款 1 目、3 款、4 款 1 目 本文 2 目 1 子目
	■注入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管閥或盲板拆除 ☐ 接地裝置拆除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8 款、34 條 本文
	■閥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材質不當 ☐ 洩漏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3 條 9 款、34 條 本文
	■排水管 ■輸送配管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33 條 10 款、34 條 本文、36 條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表 5 公共危險物品室外儲槽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 2. 4 款、39 條 1 款、40 條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3. 12 款、39 條 2、3 款、40 條
構造	儲槽構造(含幫浦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破損 ☐ 腐蝕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5-9 款、39 條 1 款、40 條
	■防液堤(分隔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材質不當 ☐ 容量不足 ☐ 面積過大 ☐ 儲槽數量過多 ☐ 周圍道路寬度不足或影響通行 ☐ 與槽壁距離不足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防止洩漏或滲透構造拆除 ☐ 高度不足 ☐ 設置與儲槽無關或非消防用配管 ☐ 被配管貫通 ☐ 排水設備拆除或性能不良 ☐ 操作閥設置不當或未保持關閉 ☐ 洩漏檢測裝置拆除或損壞 ☐ 階梯拆除或損壞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8 款、38 條、39 條 4 款、40 條
設備	儲槽安全裝置	☒ 壓力安全裝置 ☒ 通氣管 ☒ 自動顯示儲量裝置並 ☒ 侷限洩漏儲存槽之設備 ☒ 導入安全槽之設備 ☒ 惰性氣體封阻設備 ☒ 冷卻或保冷裝置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0 款、39 條 1 款、40 條
	■幫浦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固定不良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2 款本文、40 條
	■注入口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管閥或盲板拆除 ☐ 接地裝置拆除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1 款、39 條 1 款、40 條
	■投入口之防止雨水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材質不當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9 款、40 條
	■閥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材質不當 ☐ 洩漏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3 款、39 條 1 款、40 條
	■排水管 ■輸送配管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腐蝕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4. 16 款、39 條 1 款、40 條
	■避雷設備(根據目測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拆除 ☐ 變形、受損 ☐ 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 ☐ 其他(說明：_____)	37 條 17 款、40 條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表 6 公共危險物品地下儲槽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 款、 42 條 2 款、 43 條 1 款、 43 條 3 款、 43 條 4 款
	☐ 儲槽置於地下槽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直接埋設地下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 款、 42 條 2 款、 43 條 1 款
構造	☐ 槽室結構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破損 ☐ 厚度不足 ☐ 無適當防水措施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4 款、 42 條 43 條
	☐ 儲槽結構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破損 ☐ 腐蝕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5、6 條、 42 條 5-7 款、 43 條 1 款
	☐ 牆 ☐ 樑 ☐ 柱 ☐ 地板 ☐ 樓梯 ☐ 屋頂 ☐ 天花板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 他 () 說 明: _____	41 條 10 條、 42 條 43 條
	☐ 出入口 ☐ 防火門窗 ☐ 鑲嵌鐵絲網玻璃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條、 42 條 43 條
	☐ 防止流出構造 ☐ 不滲透構造 ☐ 地板適當傾斜 ☐ 集液設施 ☐ 圍阻措施 ☐ 防止流出措施 ☐ 油水分離裝置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 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高度不足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條、 42 條 43 條
設備	☐ 採光 ☐ 採光設備 ☐ 照明設備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條、 42 條 1 條、 43 條 1 條
	☐ 換氣 ☐ 通風設備 ☐ 排出設備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條、 42 條 1 條、 43 條 1 條
	☐ 儲槽安全裝置 ☐ 壓力安全裝置 ☐ 通氣管 ☐ 自動顯示儲量裝置 ☐ 計量口 ☐ 防止蒸氣滯留措施 ☐ 洩漏檢測設備 ☐ 冷卻或保冷裝置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 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設置位置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7.8.13 款、 42 條 1.4 款、 43 條 2 款
	☐ 幫浦設備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 _____) ☐ 不符合規定 ☐ 固定不良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電動機構造不符 ☐ 電線保護措施拆除或不良 ☐ 防止電動機運轉升溫功能拆除或不良 ☐ 電動機自動停止功能失效 ☐ 與儲槽凸緣接合不良 ☐ 未設於保護管內 ☐ 檢測洩漏措施拆除或損壞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0 條、 42 條 1 款、 43 條 1 款
	☐ 注入口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洩漏 ☐ 管閥或盲板拆除 ☐ 接地裝置拆除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9 款、 42 條 1 款、 43 條 1 款
	☐ 輸送配管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 _____)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拆除 ☐ 破損 ☐ 洩漏 ☐ 變形 ☐ 腐蝕 ☐ 其他(說明: _____)	41 條 11.12 款、 42 條 1 款、 43 條 1 款
	☐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 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表 7 公共危險物品第一種販賣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構造、設備	☐ 設於地面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未設於地面層 ☐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1 款
	☐ 牆 ☐ 樑 ☐ 柱 ☐ 地板 ☐ 屋頂 ☐ 天花板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3 款 1-3 目、4 款 2 目
	出入口 ☐ 防火門窗 ☐ 鑲嵌鐵絲網玻璃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3 款 4.5 目、4 款 4 目
	防止流出構造 ☐ 不滲透構造 ☐ 地板適當傾斜 ☐ 集液設施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高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4 款 3 目
	換氣 ☐ 通風設備 ☐ 排出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7 條 4 款 5 目
	☐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表 8 公共危險物品第二種販賣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構造、設備	☐ 設於地面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未設於地面層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
	☐ 牆 ☐ 樑 ☐ 柱 ☐ 地板 ☐ 屋頂 ☐ 天花板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1.2 款
	出入口 ☐ 防火門窗 ☐ 鑲嵌鐵絲網玻璃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3.4 款
	防止流出構造 ☐ 不滲透構造 ☐ 地板適當傾斜 ☐ 集液設施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高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
	換氣 ☐ 通風設備 ☐ 排出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8 條本文
	☐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表 9 公共危險物品一般處理場所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辦法
位置	■安全距離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3 條
	■保留空地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距離不足 ☐ 空地堆有雜物 ☐ 擋牆破損或高(長)度不足 ☐ 其他(說明：_____)	14 條
構造	建築物構造(含幫浦) ■不得設於地下層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於地下層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1 款
	■牆 ■樑 ■柱 ■地板 ■樓梯 ■屋頂 ■天花板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固定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2.3 款
	出入口 ■防火門窗 ■鑲嵌鐵絲網玻璃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其他開口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變形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2.4.5 款
	防止流出構造 ■不滲透構造 ■地板適當傾斜 ■集液設施 ■圍阻措施 ■防止流出措施 ■油水分離裝置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說明：_____) ☐ 不符合規定 ☐ 構造不當 ☐ 拆除 ☐ 破損 ☐ 龜裂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5 條 6.7 款
設備	採光 ■採光設備 ■照明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 款
	換氣 ■通風設備 ■排出設備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2 款
	設備安全裝置 ■防止溢漏或飛散設備 ■測溫設備 ■不直接用火加熱構造 ■壓力計 ■壓力安全裝置 ■消除靜電裝置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3-7 款
	■電動機 ■幫浦設備 ■安全閥 ■管接頭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 ☐ 設置位置不當 ☐ 拆除 ☐ 破損 ☐ 性能不良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9 款
	■避雷設備(根據目測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拆除 ☐ 變形、受損 ☐ 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資料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8 款
	■電氣設備(根據用電場所定期檢驗結果紀錄等進行確認)	☒ 符合規定 ☐ 既設場所免改善 ☐ 不符合規定(檢查不符規定者，應函請當地主管建設或工商機關辦理) ☐ 無用電場所定期檢驗結果紀錄 ☐ 其他(說明：_____)	16 條 10 款
	■標示板	☒ 符合規定 ☐ 不符合規定 ☐ 拆除 ☐ 破損 ☐ 不顯明 ☐ 內容不當 ☐ 其他(說明：_____)	19 條

※本表欄位所稱辦法係指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